中检院职工子女假期托管采购需求

一、服务时间

1. 2025年7月至2027年8月，根据北京市中小学寒暑假期开办职工子女假期托管班，预计5个假期。托管班开办期间甲方根据工作需要随时暂停托管班，以甲方通知为准。

1. 托管班时间：8:00-17:00。
2. 本协议一年一签，最多续签2次，即最多涉及5个假期职工子女假期托管。每期托协议期届满前，甲方将根据托管班服务评价结果决定是否续签。若每期托管评价结果合格，且双方书面同意续签的，则合同续签一年。若需提前终止协议，任何一方需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1. 甲方在东城区天坛西里2号（简称天坛院区）和大兴区华佗路29号（简称大兴院区）各开设1个职工子女假期托管班。乙方为甲方2个托管班提供服务，包括配备教师、开设课程以及安全管理等服务。

2. 乙方教师资质：大专及以上学历，并且有教师资格证。

3. 乙方根据甲方每周预期托管学生人数配备教师人数。每班学生人数不超过20人配备教师2人，学生每增加10人，增配1名教师，若学生增数不足10人，不增教师。

4. 乙方负责托管班学生的每日接送考勤、就餐管理以及教师考勤登记工作。每天上午9点前向甲方报送各班学生和教师人数；每周向甲方移交登记记录，托管结束，向甲方移交假期学生和教师的出勤汇总表，出勤表包括学生姓名、职工姓名以及学生假期总体用餐次数。（具体时间和移交方式另行协商）。

5. 每名教师的劳务费为托管工作日每天不超过500元（含）。

6. 课程要求：乙方免费提供全部课程教学、学习资料、手工制作材料等。托管班以辅导学生完成假期作业为主（教师能够为学生解答和讲解作业试题），并结合学生年龄特点，设置简单课外拓展内容，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，适当锻炼学生体能、专注力、动手能力等，激发学生对学习的兴趣，让学生度过一个愉快而有收获的假期。

7. 乙方为每个托管班至少配备：保温饮水桶1个、药箱1个。

8. 托管班结束后，建立的家长群立即解散。

9. 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、给予或者转让职工和学生的保密信息，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。

三、服务形式

乙方提供托管班的现场服务，甲方提供乙方到场教师的每个工作日的中午工作餐。

四、服务要求

乙方为托管班的学生购买符合托管期间的必要保险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无预付款。托管服务结束后，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评价，对移交的材料验收合格确认后，乙方以实际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合法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，经甲方验证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服务费。